

证券代码：000523

证券简称：广州浪奇

公告编号：2023-041

##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一般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拟与控股股东广州轻工工贸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轻工集团”）进行重大资产置换。公司拟以所持有的广州浪奇日用品有限公司 100%股权、韶关浪奇有限公司 100%股权、辽宁浪奇实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广州市日用化学工业研究所有限公司 60%股权（以下统称“拟置出资产”或“置出资产”）与轻工集团持有的广州新仕诚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仕诚”）60%股份（以下简称“拟置入资产”或“置入资产”）等值部分进行资产置换（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或“本次重组”）。拟置出资产交易价格超过拟置入资产交易价格的置换差额由轻工集团以现金方式补足。

本次交易完成后，新仕诚将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和《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上市类第 1 号》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2023 年 6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重组的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37）、《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等相关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首次披露重组方案至召开相关股东大会前，如该重组事项涉嫌内幕交易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的，本次交易存在被暂停、被终止的风险。同时，本次重组方案能否通过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

议、相关法律、法规所要求的其他可能涉及的批准或核准，以及通过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及时披露本次重组的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相关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及相关法律法规所要求的其他可能涉及的批准或核准，能否取得上述批准以及何时最终取得批准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继续推进相关工作，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六月八日